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OON1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企业总人数	27 人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10 人

二、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招标人）

我方参加布吉街道铁东路（中兴路桥底-布龙路）沿线公共空间建设工程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陈和龙	出资比（ 99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陈焕	出资比（ 1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开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年10月21日

陈和龙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注册号:	440126003718689
商事主体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3-1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4-13
年报情况:	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和龙	5940	99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焕	60	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2021年03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 企业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陈和龙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2021年03月19日
· 注册资本：6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3年04月13日
·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版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版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21年03月19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陈和龙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陈涣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三、企业施工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	河源市龙川县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破除并修复现状破损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罩面，更换路缘石；对现状管道进行清淤、雨污井盖更换并升高；修复老旧行人道、修复缺失行人道及自行车道、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合同签订时间： 2025.05.28	1326.28	在建
2	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路面铺设沥青；路牙铺设；人行道改造；	2023.08.09- 2023.09.08	96.45	竣工
3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打磨现状标线，新建机非分隔路中护栏，完善配套相关交通标志标线、分隔柱及无障碍设施。	2022.11.10- 2023.02.08	92	竣工
4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1、拆除工程：拆除护栏、清除地被植物、拆除基层、拆除路面、拆除片石挡土墙、保护性拆除钢围挡、废弃料品种；废渣外运。 2、新建工程：新建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标志杆、标志牌及标线、挡土墙等。	2023.09.25- 2023.11.15	79.88	竣工
5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	2024.02.24- 2025.04.30	77.03	竣工

提示：按资信标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企业业绩 1：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

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专业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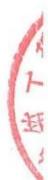
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GTJS-2025-09

甲方（施工总承包方）：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

签约地点：河源市龙川县

签约时间：2025年5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法规规定及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
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
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下称“总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河源市龙川县佗城镇、登云镇。

(3) 工程内容：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破除并修复现状破损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罩面，更换路缘石；对现状管道进行清淤、雨污井盖更换并升高；修复老旧行人道、修复缺失行人道及自行车道、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4) 分包范围：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破除并修复现状破损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罩面，更换路缘石；对现状管道进行清淤、雨污井盖更换并升高；修复老旧行人道、修复缺失行人道及自行车道、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5)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

2. 本分包工程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人民币 13262846.41 元（大写：
壹仟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人
民币 374942.59 元（大写：叁拾柒万肆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12167749.00 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陆万柒仟
柒佰肆拾玖元整），增值税为人民币 1095097.41 元（大写：壹佰零玖万伍仟零
玖拾柒元肆角壹分）。税金按国家政策适时调整。

3. 分包方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或以上标准，且必须符合总承包合同的质量要求。

甲方如有工程创优的需求，乙方需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乙方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5. 计划工期为 660 天。

6. 履约担保

6.1 履约担保方式采用以下第 (1) 种方式：

(1) 由担保公司或者保险公司开具履约担保书或银行开具的担保证明。

(2) 以现金形式出具的履约担保金。

(3) 其他：_____

6.2 提交履约担保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采用现金形式的最迟不晚于合同签订后 90 天。

6.3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 10%

6.4 履约担保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10 天（日历天）内无息退还。注明：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有扣罚履约保证金的，相应扣罚部分不予退回。

7.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协议；
-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 (5) 甲方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条款（如有）；
- (6) 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及补充协议（有关总包工程的价格细节及与本分包工程无关的内容除外）；
- (7) 工程图纸、技术说明；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乙方投标文件及答疑和澄清函（如有）；
- (10) 双方工程往来信函、工程洽商变更等构成分包合同一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8. 承诺

8.1 分包方向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分包工程的施工、验收、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责任。

分包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与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8.2 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

9.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正式生效。

10.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年5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年5月28日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总承包方（全称）：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方（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方和专业分包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龙川县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分包方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分包范围和内容。

二、保修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3 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2 执行。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施工总承包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分包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分包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施工总承包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分包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分包方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分包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施工总承包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总承包方、分包方在工程完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分包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施工总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专业分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业绩 2：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固定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工程规模及特征：1、路面铺设沥青 2、路牙铺设 3、人行道改造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	----------------------------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含税大写): 玖拾陆万肆仟伍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小写): ¥964508.21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0 万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 ¥ 0 万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项目单价以咨询公司编制的并经造价站备查的各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工程价款最终以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23年3月15日

十七、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29 合同份数

29.1 合同副本份数 肆 份，其中发包人 贰 份，承包人 贰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_____

第三部分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含补充合同、协议）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或多方会议约定要求纳入本质量缺陷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

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1年；
- 装饰装修工程为1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上述项目本合同范围内有则保修，无则不需保修。其他项目保修期1年。

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修理。承

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责任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5%，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经政府审计部门审核后的结算造价的 3%，即 28935.25 元。

质量缺陷保修金银行利率为： 无利息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

工程质量保险： /

六、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1 年后，将剩余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事项：

(1) 工程施工缺陷维修完毕后，承包人应把现场清扫干净；(2) 承包人负责成品的保护工作，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注意保护好成品，如有损坏，应立即向发包人报告，如果必须修改某些成品，则要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在维修完毕后恢复原样，得到发包人认可；(3)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主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 3月 15日

2023年 3月 15日

龙岗区教育单位 100 万元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设计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964508.21 元		
资金来源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4日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名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年4月14日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3年4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4月14日
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须准确描述工程验收时的实际状况。 			

企业业绩 3：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

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龙华街道辖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清龙路(龙观大道段至龙华大道)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主要的施工内容为打磨现状标线，新建机非分隔路中护栏，完善配套相关交通标志标线、分隔柱及无障碍设施。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有权利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米 宽: 米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园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标准工期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零叁拾肆元肆角
(¥ 92003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玖佰零伍元陆角叁分(¥ 16905.6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万肆仟柒佰元零肆分(¥64700.04 元)。

币种：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合同重点条款确认书；
4.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5. 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工程量清单;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或）工程师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
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张志聪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4898906

传 真: 0755-84898906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横岗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700004084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定的，
得到的价

1.9

项目经理: 程国强
合同价款增加(减少) 合同价
款结算方法增加(减少)

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为承包人承包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一)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最低为 5 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最低为 2 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 (最低为 2 个) 采暖期、供冷期;
-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

(二) 缺陷责任期: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缺陷责任期满后,并不免除承包人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义务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应由承包人负责维修，同时，承包人应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承包人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发包人可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费用超出保证金金额的，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进行索赔。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工程质量保证金
工程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施工结算价款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施工结算价款的 3%，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不计利息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采用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的保证方式时，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缺陷责任期满后，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返还保证金。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 14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13.2.8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920034.4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交通安全隐患整治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11.10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0289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344509808
	/		/
	/		/
监理单位	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151002359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谢永明
副 组 长	颜华权
组 员	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基础工程	谢永明	颜华权、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附属工程	谢永明	颜华权、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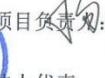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条款约定，本工程于2022年1月10日开工，至2023年2月8日完成所有施工项目，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投资控制合理，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工程能按批准的设计标准投入运用、发挥社会效益，无遗留问题，同意竣工验收，可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 2023.2.8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陈银  注册号:4401130250083 中经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企业业绩 4：坪地高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坪地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44039420230831005

工程规模及特征: 1、拆除工程:拆除护栏、清除地被植物、拆除基层、拆除路面、拆除片石挡土墙、保护性拆除钢围挡、废弃料品种:废渣外运。
2、新建工程 : 新建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标志杆、标志牌及标线、挡土墙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拆除工程:拆除护栏、清除地被植物、拆除基层、拆除路面、拆除片石挡土墙、保护性拆除钢围挡、废弃料品种:废渣外运。 2、新建工程 : 新建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标志杆、标志牌及标线、挡土墙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交通疏解工程、电力工程、给排水工程、防雷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施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捌仟捌佰零壹圆贰角贰分（¥798801.22元），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柒佰叁拾贰圆贰分（¥17732.0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万壹仟陆佰零叁圆贰角（¥71603.2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3年9月19日;

订立地点: 坪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
全隐患消除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小型基建	工程造价(万元)	79.880122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工程用途	交通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享业设计有限公司		A244403412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344509808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昱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24480503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 工 程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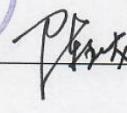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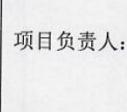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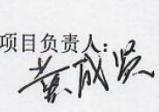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全部内容包括变更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深圳市现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规范要求，施工过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综合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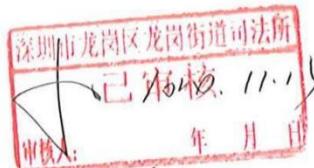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法人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 林观贵 粤2442021202218002(00) 市政 建筑 2025.10.12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企业业绩 5：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241597

合同编号：



深圳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龙岗街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辖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

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主要实施内容：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1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2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柒拾柒万零叁佰捌拾贰元整

（小写）：770382.00 元

（最终以工程决算审核价为准。）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六、工程款支付

本工程按实际工程进度和该工程政府资金指标的下拨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应根据工程实际进度进行计量并申报，且需监理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工程施工完成后，乙方凭竣工验收报告等甲方要求的资料，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价 80% 的工程款。工程结算审核后，乙方凭结算审核报告等甲方要求的资料，向甲方申请一次性支付剩余工程款，不计利息。

本合同涉及的工程款，乙方须按甲方的请款程序准备资料，待该项目政府资金指标到达街道后由甲方进行审批、支付。甲方因行政审批流程造成的延迟付款，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双方权责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作业，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负责处理施工过程中所有的事故，并承担与之相关的一切责任。

2、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受到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损害责任，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妥善解决相关损害赔偿争议的，甲方有权暂扣相应的工程款，直至该争议得到最终的司法裁判。

3、甲方应加强现场施工的监督、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开展施工。

4、本工程在结算审核后，甲方应在该项目政府资金指标到达街道后按规定将工程款付给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支付的，应及时向乙方说明情况，乙方要给予谅解。

5、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 500 元/天在结算款中扣除，违约金累计不超合同价的 1%。

7、乙方施工应符合甲方及相关的质量标准，未达到上述质量标准的，乙方应进行免费修补、返工，若乙方两次修补、返工后（所用时间计入工期），仍不能达到上述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赔偿甲方损失外，仍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同时工期逾期的违约责任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 6 款的约定执行；上述违约金



甲方有权在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予以扣减。

8、乙方应在合同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并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60 天内提交符合相关要求的工程结算资料。甲方自接到工程结算资料后 7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资料。若因乙方原因，工程未能按时完成结算审核或备案工作，在结算中扣除合同总价 1% 作为违约金。

9、根据《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府〔2018〕1号）相关规定，由于乙方原因，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不按时提交竣工资料、结算资料办理结算的，街道办将发函或委托工程主管部门发函给乙方，在该函件规定的期限内乙方仍未能按要求办理结算，街道办有权按工程实体现状及现有资料办理结算，并提交审计部门或造价站审计结算。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资料不齐无法送审的，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 7 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0、本工程所建项目质量保修期为 1年，不设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修期内出现的任何与本工程相关的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无偿维修，直到甲方验收符合相关质量标准为止。若乙方三次维修后甲方验收都不合格，甲方将乙方记入街道履约评价做相应处理。

11、乙方应根据国家、省、市、龙岗区的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实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未按审查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落实或落实不及时或落实不好未达到规定标准的，即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落实不合格，就是乙方违约，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1000-2000 元/次。乙方支付违约金后仍应及时整改该项目直到合格。否则不予计量、结算和支付相应款项。

12、街道小型建设工程的未尽事宜参照市、区及街道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13、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乙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相应的政府采购资质。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导致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要求的，或者乙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失信或不良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情形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以及履约评价差等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不予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将乙方列入诚信“黑名单”。

所合同
第(1)

I
F

无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联系电话: 1350281675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047
00004084

合同签订日期: 2024.1.13

年 月 日 2024.1.13

承诺书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龙岗街道办”）委托，为龙岗街道办提供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施工服务，现本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与龙岗街道办签订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合同之时以及在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相应的政府采购资质。

本公司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导致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要求的，一经查证属实，龙岗街道办有权单方解除上述合同或不予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附件 2

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为深入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努力打造尊商、亲商、助商、安商良好营商环境，龙岗区委区政府制定了《龙岗区公职人员政商交往“十个不准”》，严明公职人员在政商交往中的纪律要求。请参与龙岗建设的广大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严格监督我区公职人员落实“十个不准”，并在与我区公职人员交往中切实做到“十个不得”。

- 一、不得向公职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
- 二、不得违规向公职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娱乐等安排。
- 三、不得通过打麻将等形式向公职人员输送利益。
- 四、不得为公职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五、不得违规向公职人员及其亲友借贷款。
- 六、不得违规将车辆、住房等借给公职人员使用。
- 七、不得在招投标中与公职人员搞暗箱操作、围标串标。
- 八、不得为利益相关人和公职人员牵线搭桥或者代为传递信息、传递财物。
- 九、不得让公职人员在企业违规兼职取酬。
- 十、不得为公职人员亲友违规承揽业务提供便利。

上述“十个不得”，请您严格遵守。同时，在政商交往中，如有发现我区公职人员存在违反“十个不准”的问题，请及时通过网络举报平台或者 12388 举报电话等方式，向纪检监察机关反映举报，我们将一律严格保密、一律优先处置、一律严肃查处。

本人已知晓上述告知内容，并愿意遵照执行（签名）：

2024 年 11 月 13 日

（本告知书一式两份，一份由被告知人保存，一份由告知人所在单位留存。）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备 —1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
工程规模	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	工程造价 (万元)	77.0382
结构类型	路面	工程用途	/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2月2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25330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648700
	/		/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151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议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廖丁荣
副 组 长	林圣卿
组 员	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123				123
2	林282				林282
3	周丁勇				周丁勇
4	林海波				林海波
5					
6					
7	陈	中航(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陈
8	尹林	广厦顾问	总监		尹林
9	刘炜东	广厦顾问	监理		刘炜东
10					
11	仙俊彬	深基志	施工		仙俊彬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施工图及规范施工完成，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尹杰 注册号44035410 有效期2025.07.10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伟、林鹤波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尹杰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小波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锐军 2025年4月3日

五、企业财务情况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率	备注
1	358.565081 万元	2423.299537 万元	14.8%	

提示：按资信标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NGYING ACCOUNTING FIRM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 务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内 容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财务情况说明	18-19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NGY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H 0755-28268406

审计报告

文号：深晶盈会审字[2025]第kd374号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 债 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10,807.07	289,78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4	2,110,031.42	25,828.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5	267,896.85	1,709,634.26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88,658.79	40,422.20
存货	附注7	1,329,186.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06,580.88	2,065,670.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8	126,414.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26,414.49	20,000,000.00
资产合计		24,232,995.37	22,065,670.66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9	1,284,640.70	1,044,497.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0	282,243.67	170,400.00
应交税费	附注11	68,374.77	45,043.71
其他应付款	附注12	1,950,391.67	553,012.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85,650.81	1,812,953.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585,650.81	1,812,95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	附注13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647,344.56	252,717.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47,344.56	20,252,71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32,995.37	22,065,670.66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6	17,316,064.81	15,396,906.08
税金及附加	附注17	23,097.77	14,853.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附注18	2,103,706.32	741,753.3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19	1,550.88	2,259.58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98.73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进入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5,722.94	156,796.26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99.26	11.83
三、利润总额		415,623.68	156,784.43
减: 所得税费用		20,781.18	7,839.22
四、净利润		394,842.50	148,945.2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842.50	148,945.2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4,842.50	148,945.21
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546,298.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490,002.53
现金流小计	4	21,036,300.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8,406,645.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067,965.4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54,521.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8,236.59
现金流小计	9	20,977,36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8,93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现金流小计	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37,910.7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小计	22	137,91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137,91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小计	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小计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78,97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289,786.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807.07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一四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本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0				252,717.06	20,252,71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215.00	-215.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20,000,000.00				252,502.06	20,252,502.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394,842.50	394,842.50
(一)净利润	06					394,842.50	394,842.5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20,000,000.00				647,344.56	20,647,344.56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2021年3月1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9XM00N1L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和龙，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2)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C、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D、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10年	9.50%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	5年	19.00%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	4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现 金	7,117.14	7,048.02
银行存款	203,689.93	282,738.08
合 计	210,807.07	289,786.10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 106, 462. 27	99. 83%
1-2年	3, 569. 15	0. 17%
合 计	2, 110, 031. 42	100. 00%

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1, 153, 324. 05
无锡能之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0, 000. 00
深圳市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	506, 885. 13
深圳市龙岗区骨科医院	228, 019. 57
深圳市龙岗区文体设施管理中心	126, 521. 22

附注5: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 796. 85	39. 12%
1-2年	163, 100. 00	60. 88%
合 计	267, 896. 85	100. 00%

期末预付款项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金和兴五金店	46, 853. 00
深圳市龙岗区睿兴装饰材料行	44, 880. 00
深圳市德声艺电器材贸易行	36, 000. 00
广州嘉际地板安装有限公司	35, 000. 00
深圳市金满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22, 800. 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8, 658. 79	84. 10%
1-2年	30, 000. 00	15. 90%
合 计	188, 658. 79	100. 00%

期末其他应收款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70, 566. 93
深圳市深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 000. 00
深圳市龙如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9, 100. 00
深圳市怡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000. 00
惠州市运志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 800. 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施工成本		18, 645, 251. 56	17, 316, 064. 81	1, 329, 186. 75
合 计		18, 645, 251. 56	17, 316, 064. 81	1, 329, 186. 75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37, 910. 71		137, 910. 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 496. 22		11, 496. 2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26, 414. 49

附注9: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 284, 640. 70	1, 044, 497. 10
合 计	1, 284, 640. 70	1, 044, 497. 10

期末应付账款情况

主 要 债 权 人	期 末 余 额
广州得耐宝建材有限公司	228, 000. 00
深圳市勇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8, 145. 00
广东鼎鹏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200, 000. 00
深圳市亿康土石方建材有限公司	128, 900. 00
广州毅成建材有限公司	126, 720. 00

附注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170, 400. 00	2, 179, 809. 15	2, 067, 965. 48	282, 243. 67
合 计	170, 400. 00	2, 179, 809. 15	2, 067, 965. 48	282, 243. 67

附注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7,063.09	
未交增值税	42,239.02	39,873.24
应交所得税	4,762.78	2,778.08
教育费附加	633.58	598.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39	398.7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8.36	1,395.56
印花税	1,775.55	
合 计	68,374.77	45,043.71

附注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50,391.67	553,012.79
合 计	1,950,391.67	553,012.79

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 债 权 人	期末余额
陈和龙	1,431,016.42
伍晓彬	519,375.25

附注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陈和龙	59,400,000.00	99.00%	20,000,000.00	100.00%
陈焕	600,000.00	1.00%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附注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252,717.0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215.00

本期年初余额	252, 502. 06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394, 842. 50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647, 344. 56

附注1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 860, 142. 72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9, 860, 142. 72

附注16: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7, 316, 064. 81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7, 316, 064. 81

附注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 646. 50
教育费附加	5, 083. 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 388. 88
印花税	2, 979. 02
合 计	23, 097. 77

附注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 103, 706. 32
合 计	2, 103, 706. 32

附注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8.73
手续费	811.18
其他	1,038.43
合 计	1,550.88

附注20：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4,842.5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1,496.2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29,186.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90,702.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772,697.21
其他	-21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31.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807.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9,786.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78,979.03

附注21：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3：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报告仅以本公司确认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不得用于股东、投资方或本公司的任何纠纷，也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程序或作为法律诉讼中的证据。如因用于上述事项或投资、贷款而造成的不当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无关。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2021年3月1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9XM00N1L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和龙，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4,232,995.37元，其中：流动资产为4,106,580.88元，占资产总额的16.95%，非流动资产为20,126,414.49元，占资产总额的83.05%，固定资产净值为126,414.49元，占资产总额的0.52%，存货为1,329,186.75元，占资产总额的5.49%。

序号	类别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
1	资产总额	24,232,995.37	100.00%
2	流动资产	4,106,580.88	16.95%
3	非流动资产	20,126,414.49	83.05%
4	固定资产净值	126,414.49	0.52%
5	存货	1,329,186.75	5.49%

三、负债状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3,585,650.81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585,650.81元，占负债总额的100.00%，非流动负债为0.00元，占负债总额的0.00%。

序号	类别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
1	负债总额	3,585,650.81	100.00%
2	流动负债	3,585,650.81	100.00%
3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状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20,647,344.56元，其中：实收资本为20,000,000.00元，占所有者权益的96.86%，资本公积0.00元，占所有者权益的0.00%，盈余公积0.00元，占所有者权益的0.00%，未分配利润647,344.56元，占所有者权益的3.14%。

序号	类别	金额	占所有者权益比
1	所有者权益	20,647,344.56	100.00%
2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96.86%
3	资本公积	0.00	0.00%
4	盈余公积	0.00	0.00%
5	未分配利润	647,344.56	3.14%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19,860,142.72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9,860,142.72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00%，其他业务收入为 0.00 元，占营业收入的 0.00%；产生的营业成本为 17,316,064.81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为 17,316,064.81 元，占营业成本的 100.00%，其他业务成本为 0.00 元，占营业成本的 0.00%。

序号	类别	金额	占营业收入/成本比
1	营业收入	19,860,142.72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	19,860,142.72	100.00%
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4	营业成本	17,316,064.81	100.00%
5	主营业务成本	17,316,064.81	100.00%
6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二) 税金及期间费用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 23,097.77 元，本年度账面发生期间费用为 2,105,257.20 元，其中：销售费用为 0.00 元，占期间费用的 0.00%，管理费用为 2,103,706.32 元，占期间费用的 99.93%，研发费用为 0.00 元，占期间费用的 0.00%，财务费用为 1,550.88 元，占期间费用的 0.07%。

序号	类别	金额	占期间费用比
1	期间费用	2,105,257.20	100.00%
2	销售费用	0.00	0.00%
3	管理费用	2,103,706.32	99.93%
4	研发费用	0.00	0.00%
5	财务费用	1,550.88	0.07%

六、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14.5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4.80%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859.6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643.5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主营业务收入*100%	12.6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1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1.75%
9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100%	1.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HPLD1M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嘉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HPLD1M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H



2024

年 02 月 27 日

登记机关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775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彭嘉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
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H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3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1月22日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林俊峰	性 别	男	年 龄	3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无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007096311	手机号码	18194063368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2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4202412710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 同 金 额 (万元)	完工验收时 间或竣工验 收时间
1	松柏社区保康西 片区围挡工程	深圳市龙岗 区横岗街道 办事处	市政	24. 45	2024. 04. 26
2	富利时路-红棉路 路口东侧人行道 环境整治工程	深圳市龙岗 区横岗街道 办事处	市政	11. 62	2024. 04. 09
3					

项目经理-林俊峰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05日-2025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俊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07-09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12710

聘用企业：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03至2027-12-02）



林俊峰

个人签名：林俊峰

签名日期：2025.6.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5)0001751

姓 名: 林俊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7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1月09日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9日至 2028年01月0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9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俊峰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七月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二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涵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3]142号
证书编号：125725201300000477

校（院）长：

刘寒冰

二〇一三年一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俊峰

社保电脑号：62815861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70963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816.08	3952.96			1103.26	367.79			367.79		270.8	216.64	54.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44ebe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四、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林俊峰）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拆除新建围挡混凝土基础；新建方通铁皮围挡；方通靠氟碳漆。	2024.02.03-2024.04.26	24.45	竣工
2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现对现状破损人行道路场地重新平整，拆除地面铺装新建透水砖人行道，修复人行道设施等；	2024.02.03-2024.04.09	11.62	竣工
3							

提示：按资信标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项目经理业绩 1：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SFE-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横岗街道,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拆除新建围挡混凝土基础;新建方通铁皮围挡;方通烤氟碳漆;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位于横岗街道,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拆除新建围挡混凝土基础;新建方通铁皮围挡;方通烤氟碳漆;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肆仟伍佰叁拾叁元捌角玖分 (¥ 244533.8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2月2日；

订立地点：横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号商铺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 0100 0047 0000 4084

江法建
28699166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 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含补充合同、协议)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或多方会议约定要求纳入本质量缺陷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____年(最低为5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年(最低为2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____个(最低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____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本工程项目保修期为1年。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责任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结算合同价格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结算合同价格的 3 %，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 结算金额的 3%

(小写)：¥ 结算金额的 3%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工程质量保险：

六、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如发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足额向承包人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的，发包人应从约定应付之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承包人支付拖欠款额的贷款利息，并按每延期一天向承包人赔偿拖欠款额的千分之一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工程施工缺陷维修完毕后，承包人应把现场清扫干净；(2)承包人负责成品的保护工作，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注意保护好成品，如有损坏，应立即向发包人报告，如果必须修改某些成品，则要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在维修完毕后恢复原样，得到发包人认可；(3)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主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2月2日

2024年2月2日

刘法健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验收日期：2024. 11. 2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柏社区保康西片区围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万元)	24.453389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2月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64870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瑞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市政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建设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 料 评 定	外 观 质 量 评 定	实 测 实 量 评 定	评 定 等 级
市政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四、验收人员签到表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洪健	项目负责人： 王海英	项目负责人： 林俊峰	项目负责人： 王成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项目经理业绩 2：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SFE-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横岗街道，主要施工内容包括：现对现状破损人行道场地重新平整，拆除地面铺装新建透水砖人行道，修复人行道设施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位于横岗街道，主要施工内容包括：现对现状破损人行道场地重新平整，拆除地面铺装新建透水砖人行道，修复人行道设施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陆仟贰佰叁拾玖元叁角捌分 (¥ 116239.3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2月2日；

订立地点：横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龙陈
印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00N1L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号商铺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
岗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47 0000 4084

21法健
28699166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含补充合同、协议)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或多方会议约定要求纳入本质量缺陷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____年(最低为5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年(最低为2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____个(最低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____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本工程项目保修期为1年。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责任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结算合同价格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结算合同价格的 3 %，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 结算金额的 3%

（小写）：¥ 结算金额的 3%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工程质量保险：

六、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如发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足额向承包人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和利息的，发包人应从约定应付之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承包人支付拖欠款额的贷款利息，并按每延期一天向承包人赔偿拖欠款额的千分之一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工程施工缺陷维修完毕后，承包人应把现场清扫干净；(2)承包人负责成品的保护工作，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注意保护好成品，如有损坏，应立即向发包人报告，如果必须修改某些成品，则要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在维修完毕后恢复原样，得到发包人认可；(3)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主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2月2日

2024年2月2日

江法健

28699166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2024.4.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富利时路-红棉路路口东侧人行道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万元)	11.623938 万元			
结构类型	人行道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2月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西富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佳安特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资质证号						
D244648700						
/						
/						
E24406820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刘法建
副 组 长	林观贵、程波
组 员	黄奕华、李连营、邱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刘法建	林观贵、程波、黄奕华、李连营、邱敏
建筑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建设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 料 评 定	外 观 质 量 评 定	实 测 实 量 评 定	评 定 等 级
道 路 工 程	合 格	合 格	合 格	合 格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绿 化 工 程				

四、验收人员签到表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立发/刘锐 	项目负责人： 王文娟  	项目负责人： 林俊峰 	项目负责人： 周晓东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优秀	2023.02.18	
2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优秀	2024.05.22	
3	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优秀	2022.09.05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履约评价 1：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02月08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和龙、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春新、13006676686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打磨现状标线，新建机非分隔路中护栏，完善配套相关交通标线、分隔柱及无障碍设施。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合同价	92.0034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08日	合同工期	9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08日	实际工期	9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置（≤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18分）				16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4	
工期控制（≤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2	
合计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02月18日

履约评价 2：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04月04日至2024年05月08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和龙、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春新、13006676686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工程名称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东侧道路局部破除、临时道路工程、道路标线、原排水沟拆除、排水沟新建、地面铺装及绿化工程、现状人行道局部修补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60.8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0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合同工期 3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04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实际工期 35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置 (≤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 (≤18分)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分)	44
工期控制 (≤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分)	12
合计	95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履约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05月22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履约评价 3：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2年7月23日至2022年8月2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森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13502816758	项目负责人	杨春新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梧桐学校内小学部西侧道路局部修补，详见图纸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1号			工程合同价	4.9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7月25日	合同工期	1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07月25日	实际工期	1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6		
3	施工过程管理				17		
4	进度控制				17		
5	配合与服务				15		
6	资金支付				12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杨春新</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9月6日</p>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安全管理水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M00N1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 号：(粤)JZ安许证字[2022]110041

企 业 名 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陈和龙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7日 至 2027年12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5)0001751

姓 名:林俊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7月09日

企业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1月09日

有 效 期:2025年01月09日至2028年01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0596

姓 名:陈镇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6日至2026年07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2480

姓 名:陈小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年05月25日

企业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14日

有 效 期:2022年11月08日至2026年01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1月14日

七、拟派项目管理成员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林俊峰	/	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4202 412710	市政公用 工程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万梦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2030101 00006150	建筑工程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质量负责人	陈楚雄	/	岗位证	/	0915879202 300209354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安全负责人	陈镇丰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 (2023) 0020596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安全员	陈小敏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 (2020) 0002480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劳资专管员	樊学勤	/	岗位证	/	0915879202 506011758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市政工程师	伍晓彬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2030801 00000144	市政公用 工程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给排水工程师	潘伟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2030401 00000459	给水排水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建筑工程师	杨春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 第 1205014001 520 号	建筑工程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造价工程师	陈婷婷	/	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144 00009422	土木建筑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质量员	廖碧容	/	岗位证	/	0915879202 407006208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施工员	陈焕	/	岗位证	/	0915879202 407006206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材料员	叶嘉慧	/	岗位证	/	0915879202 502012683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资料员	黄泽耿	/	岗位证	/	0915879202 500002034	/	广东誉杰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无	无

提示：按资信标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一、项目经理：林俊峰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05日-2025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俊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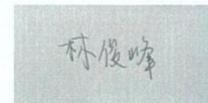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07-09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12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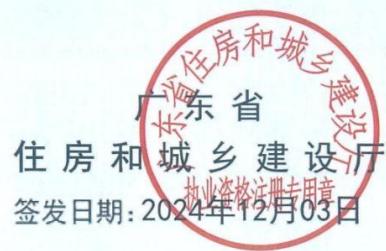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03至2027-12-02）



个人签名：林俊峰

签名日期：2025.6.5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5)0001751

姓 名: 林俊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7月09日



企业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1月09日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9日至 2028年01月0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俊峰

社保电脑号：62815861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70963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816.08	3952.96			1103.26	367.79			367.79		270.8	216.64	54.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44ebe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二、技术负责人：万梦

B635

	姓 名: 万梦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1023198507075272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6150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万梦

社保电脑号: 647371905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5070752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0451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18.88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9216.69 10291.04 3413.11 1146.47 942.75 755.51 586.28 221.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b473e24)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03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三、质量负责人：陈楚雄

	<p>姓 名：<u>陈楚雄</u> Full Name</p> <p>性 别：<u>男</u> Gender</p> <p>身份证号：<u>44058219720704703X</u> ID No.</p> <p>项目名称：<u>质量员</u> Project name</p> <p>级 别：<u>—</u> Rank</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p> <hr/>	
<p>证书编号：<u>0915879202300209354</u> Certificate No.</p> <p>注册编号：<u>091587920230209354</u> Registration No.</p>	
<p>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p> <p>签发日期：<u>2023年03月31日</u> Issued Date</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楚雄

社保电脑号：80165098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7207047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9547.09 10479.84 3477.93 1172.4 953.37 770.21 702.8 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38bc0c）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安全负责人：陈镇丰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0596

姓 名: 陈镇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6日至 2026年07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南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镇丰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三月
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网络教育） 专业二年半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开大学

校（院）长：



李光

证书编号：100557201206002359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n>

南开大学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镇丰

社保电脑号：60448224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410116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9547.09	10479.84			15203.91	5466.72			953.37					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40ffe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五、安全员：陈小敏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2480

姓 名: 陈小敏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年05月25日

企业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1月14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08日至 2026年01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0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小敏

社保电脑号：500652551

身份证号码：4403071991052507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77.6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857.07	10479.84			15203.91	5466.72			953.37					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3d291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六、劳资专管员：樊学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樊学勤

社保电脑号：614671636

身份证号码：4206051978122210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9547.09	10479.84			15203.91	5466.72			953.37					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42c64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七、市政工程师：伍晓彬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伍晓彬

社保电脑号：64135716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305066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12096.63	6235.92			5943.6	2377.44			594.45		610.89	507.24	126.9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f1bb47a1a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八、给排水工程师：潘伟明

 	姓 名:	潘伟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824197601294518
	专 业:	给水排水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B08203040100000459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学生 潘伟明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 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六月在本校 房屋水电与空调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266894	校(院)长: 
	校 名: 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九年 六月 日 学校编号: 10562399095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伟明

社保电脑号：619725891

身份证号码：441824197601294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f1bb45e0c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9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九、建筑工程师：杨春新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春新

社保电脑号：642825779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1122354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f1bb48484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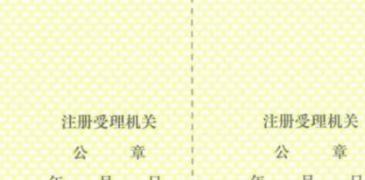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十、造价工程师：陈婷婷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陈婷婷	陈婷婷	陈婷婷	陈婷婷
广东匠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专用章	广东匠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专用章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婷婷 性别 女, 一九九一年 四 月 七 日生, 于二〇〇九年

九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嘉应学院

校(院)长:

卢国锋

证书编号: 105821201305060228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婷婷

社保电脑号：637941790

身份证号码：4417211991040730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3bd49j）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十一、质量员：廖碧容

	<p>姓 名: 廖碧容 Full Name</p> <p>性 别: 女 Gender</p> <p>身份证号: 441424198207124468 ID No.</p> <p>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p> <p>级 别: ————— Rank</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p> <hr/> <p>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7006208 Certificate No.</p> <p>注册编号: 091587920247006208 Registration No.</p> <p>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p> <p>签发日期: 2024年7月18日 Issued Date</p>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6.08 — 2038.06.08

姓名 廖碧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7月1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植物园路旭源瑞景轩1号楼A座2302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82071244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碧容

社保电脑号：612476482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20712446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12876.12	2024	6235.92		5943.6	2024	2377.44		594.45	2024	610.89	2024	507.24	2024	126.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f1bb44221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十二、施工员：陈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0915879202407006206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091587920247006206
Registration No.

姓 名： 陈焕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307199309270716
ID No.

职业工种： 施工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_____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7月18日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焕

社保电脑号：643104935

身份证号码：440307199309270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1045144	2360.0	377.6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4.7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104514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857.07	10479.84			15203.91	5466.72			953.37					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3b8a1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十三、材料员：叶嘉慧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嘉慧 社保电脑号：649218776 身份证号码：44190019960530108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5		457.99	366.34	91.6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48718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十四、资料员：黄泽耿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p>姓 名: 黄泽耿 Full Name</p> <p>性 别: 男 Gender</p> <p>身份证号: 440582199810096310 ID No.</p> <p>职业工种: 资料员 Occupation Trade</p> <p>级 别: — Rank</p>
<p>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0002034 Certificate No.</p> <p>注册编号: 091587920250002034 Registration No.</p> <p>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p> <p>签发日期: 2025年1月6日 5284 Issued Date</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泽耿

社保电脑号：65051844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10096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0451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04514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04514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3104514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f1bb432c0h）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045144
单位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